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Hai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海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国际”）向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国际金融公司，以下简称“IFC”）申请不超过5,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33,236.50万元，下同）授信额度以及公司为其借款提供担保。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销售持续高速增长，对各类大宗农产品全球化采购与贸易需求也增强；同时，公司已在越南、印度、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等国家投建饲料工厂及苗种养殖基地，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提高海外市场占有率。海大国际作为公司全球化采购与贸易及国际投资的重要平台，为满足其海大国际自身发展及境外战略布局需求，海大国际拟向 IFC 申请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七年。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是世界银行集团成员，专注于发展中国家私营部门发展的全球最大发展机构。IFC 利用自身以及世界银行集团其他成员的产品和服务，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发展解决方案，凭借 IFC 的金融资源、技术专长、全球经验和创新思维，帮助合作伙伴应对资金、业务和政治层面的挑战。IFC 能

够提供并动员稀缺的资本、知识和长期合作关系，帮助客户破解在金融、基础设施、雇员技能和监管环境等领域所面临的制约和难题。擅于为项目筹集第三方资金是 IFC 另一领先之处。（信息来源于 IFC 官网：<http://www.ifc.org/>）

公司可以公司自身或下属全资子公司的名义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与 IFC 签署授信融资的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薛华先生代表公司与 IFC 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质押、抵押等相关申请书、合同、协议书等文件）。

二、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的情况

1、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上述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七年，并授权薛华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的担保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Hai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海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 年 7 月 28 日

注册地址：P.O.Box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注册资本：500 美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饲料、畜禽、水产品、农副产品等的国际贸易

股东：公司持有海大国际 100%股权，系其唯一股东

3、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678.18	103,407.55
负债总额	24,020.59	64,653.46
净资产	28,657.59	38,754.09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7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0,321.38	58,296.93
利润总额	5,962.31	8,209.53
净利润	5,962.31	8,209.53

三、拟签署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海大国际向 IFC 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七年，具体条款内容以与各合作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此次全资子公司海大国际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海大国际向IFC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其筹措资金，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境外战略布局所需。海大国际资产优良，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Hai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向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申请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境外战略布局的需要，公司担保的对象为全资子公司，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上述为海大国际向IFC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今年累计审批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含本次追加担保额度）为 275,986.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8.85%；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113,325.16 万，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6%。公司除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且公司、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